

### 工会积极推动 政府规划实施

# 福建德化推出“农民工经适房”

## 规定非农民工不得购买,首期633套经公开摇号确定了各自主人,二期建设已列入计划

本报讯 (记者肖玉保 吴峰思 特约通讯员丁文清)一排排红墙碧瓦、整洁明亮、时尚美观的现代化居民住宅矗立于半山腰,俯瞰整个城市,美景尽收眼底。8月28日,记者来到位于福建省德化县城南环路的宝美职工公寓小区,遇到正准备装修房子的农民工黄墩镇,他告诉记者:“首付还不到5万元,其余的8.8万元银行按揭,这样的住房我们夫妻俩打工完全负担得起。”记者发现,小区内农民工服务中心、中心公园、幼儿园、阳光超市等公共配套设施一应俱全。据了解,该县农民工能住上这样好的“经适房”,得益于工会的协调

推动。陶瓷是德化的支柱产业,近年来随着经济的发展,德化县吸引了大批农民工,据德化县总工会的调查显示,在德化城区常住的17.7万居民中,除了原有的近6万居民外,其余的都是来自全县18个乡镇举家进城的农民及来自省外的务工人员,这些农民工解决住宿问题主要靠租房。在县总工会的建设和助推下,从2002年起,德化出台《生产型企业配套建设职工公寓的实施意见》,规划建设凤凰山庄、诗墩职工公寓、南环职工公寓、鹏祥职工公寓等;并积极协调金融部门增加住房

按揭贷款额度与年限,吸引进城农民工购房,最大限度地解决进城农民工的住房问题。2005年11月,在县总工会推动下,县城所在地的龙浔镇政府规划建设宝美职工公寓,规划总建筑面积133751平方米,以60-85平方米的小户型套房为主,总数1507套,第一期总投资7500万元。去年底,第一期633套“经适房”经过公开摇号确定了各自的主人。“小区属于为民办实事项目,土地价格低于市场价,因此每平方米仅以1535元的基准价向农民工出售并提供部分按揭贷款,同时严格规定非农民工一律不能购买。与相同地

# 首钢召开纪念建厂九十周年暨劳模表彰大会

本报北京9月2日电 (记者吴晓向)今天是首钢建厂90周年纪念日,首钢以召开劳模表彰大会的形式,度过了90华诞。首钢1919年建厂,经历了新中国成立前30年、新中国成立后60年共90年历程,走过了一条从无到有、从小到大、从大到强的发展之路,为中国工业和经济社会的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新中国成立前的30年,首钢累计只生产了28.6万吨生铁。新中国成立后,首钢工人阶级发扬主人翁精神,建成中国第一座30吨氧气顶吹转炉,翻开我国炼钢生产新的一页,并使首钢成为全国十大钢铁生产基地之一。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首钢进入快速发展的

重要时期。他们解放思想,率先实行承包制,成为我国工业企业改革的一面旗帜。进入新世纪,首钢遵循可持续发展的经济规律,顺应首都经济建设的客观要求,率先进行搬迁调整,成为我国第一个向沿海搬迁的大型钢铁企业。目前,新钢厂总体技术装备达到世界一流水平,标志着搬迁调整的新钢厂、新布局、新优势基本形成。在搬迁调整中,首钢人奉献奥运,兑现承诺,安全压产400万吨,高质量制作奥运主火炬塔,以实际行动,为奥运成功举办做出重要贡献和特殊奉献。在搬迁调整中,首钢人又表现出艰苦奋斗、自强不息、甘于奉献、勇于创新的精神,许许多多的首钢人远离北京、远离故乡、远离亲人,兢兢业业地工作,夜以继日地拼搏,用自己的行动履行工人阶级的庄严承诺。

今天的纪念大会上,10多位劳动模范作为首钢众多劳动模范、先进人物的代表受到隆重表彰。首钢的沧桑巨变,是中国社会巨大变化的生动写照,是中国钢铁工业发展的真实缩影。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钢产量从179万吨增加到1214万吨,销售收入从14.43亿元增加到1320亿元,资产总额从16.89亿元增加到2070亿元,职工人均年收入从739元增加到4.6万元,累计产钢1.9亿吨,向国家上缴税费576.6亿元。先后荣获“中国企业自主创新奖”、“国家技能人才培育突出贡献奖”、“改革开放30年全国企业文化杰出品牌奖”、“全国先进基层党组织”等称号。首钢集团董事长朱继民在会上说,首钢将加快结构调整,推动新项目和跨地区钢铁企业兼并重组,到2012年钢产量将达到3000万吨,北京首钢工业区将打造1000亿元以上产值的产业。

首钢的发展,凝聚着几代人的智慧和汗水,涌现出许多劳动模范和先进人物。据统计,新中国成立迄今,首钢共有894名职工分别获得国家和省、部、市级劳动模范称号及全国五一劳动奖章,其中全国劳模32人。在

国家有关部门领导、北京市领导以及曾经在首钢工作过的老领导、老同志,国内钢铁业同行出席纪念大会。

### 标题新闻

(据新华社)

- 吴邦国开始对古巴进行正式友好访问
- 温家宝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 决定在公共卫生与基层医疗卫生事业单位和其他事业单位实施绩效工资
- 贾庆林贺国强分别会见老挝建国阵线中央委员会主席西沙瓦
- 李长春会见拉美国家媒体高级考察团
- 习近平会见古巴外长
- 李克强在吉林考察时强调 立足扩大内需 推进结构调整 切实改善民生
- 周永康在广东考察工作时强调 加强社会管理 加强民族团结 建设更加和谐美满的社会主义大家庭

# 在帮扶中彰显互助的力量

## ——湖北工会关爱困难职工记事

本报记者 邹明强  
本报通讯员 周晓莉

“职工工会要始终将职工利益放在首位,用互助的力量,展现工会组织的特殊魅力。”多年来,湖北各级工会组织积极承担社会责任,给全省困难职工群体提供及时的帮助,为和谐社会建设作出了自己的努力。

### 点燃每个困难家庭的希望

8月31日,湖北省总工会常务副主席黄国庆带队给困难职工子女送新学期的学费。

“谢谢你们帮助,我一定好好学习,将来用自己学到的知识回报社会。”握着3000元助学金,刚收到武汉理工大学录取通知书的段雅激动地说。这只是湖北各级工会组织帮扶困难职工工作中的一幕。位于华中地区的湖北省,是我国重要的工业基地之一。随着经济的转型和产业的升级,近年来,该省部分职工生活出现困难。各级工会组织积极向他们伸出援助之手。1998年以来,湖北省总工会倡导开展以“伸出援助之手,热心帮助困难职工和农民

工子女入学”为主题的金秋助学活动,10年间,省总工会坚持每年资助贫困学子500名。同时,全省各级工会组织大力开展“助学结对”、对口资助、劳模献爱心、慈善一日捐、姐妹献爱心等捐资助学活动。10年来,全省工会筹集资金近3亿元,共资助贫困学子18万人。今年,省总工会帮扶中心筹划建立助学档案,搭建长期接受捐助的帮扶对接平台,使金秋助学真正点燃每个困难职工家庭的希望,使其成为叫得响的工会帮扶品牌。(下转第2版)



22处立体花坛将扮靓国庆长安街

9月2日,在北京市西长安街八角桥旁,石景山区园林绿化局的工作人员正在布置立体花坛。据北京市园林绿化局绿化处相关人士介绍,今年国庆期间,长安街沿线将布置22处立体花坛,并在长安街两侧绿地内布置地栽花卉10万余平方米,共330多万株。新华社记者 尹栋摄

# 全国粉尘与高毒物品危害治理专项行动正式启动

## 严惩违法违规行,重点督促企业落实职业危害防治主体责任

本报北京9月2日电 (记者郑莉)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卫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中华全国总工会、国家煤矿安全监察局五部门今天联合召开全国粉尘与高毒物品危害治理专项行动部署电视电话会议,标志着历时一年半的全国范围内粉尘与高毒物品危害治理专项行动正式启动。记者从会上获悉,有关部门将对不履监管的企业予以严惩,重点督促企业落实职业危害防治主体责任。中华全国总工会副主席、书记处书记张鸣起,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副局长杨元元,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副部长胡晓义,卫生部纪检组组长李熙出席会议并对专项行动作具体部署。张鸣起指出,农民工是受职业危害最严重的群体,其职业健康已经成为一个严重的社会问题。因此,必须加强对企业订立和履行劳动合同的指导和监督,并督促企业依法将农民工纳入工伤保险范围,按时足额缴纳工伤保险费用,确保农民工职业病患者得到及时治疗和补偿。他要求各级工会组织

在专项行动中的重要作用,发动和组织职工广泛开展群众性劳动保护监督检查活动,加大职业危害防治宣传教育力度,搭建反映职工诉求的平台,有效遏制严重职业危害事故,切实维护劳动者的职业健康权。当前,我国职业病危害形势十分严峻。近20年间,平均每年新报告职业病病人1.5万人,其中尘肺病占71%。急、慢性职业中毒占20%。此次粉尘与高毒物品危害治理专项行动,将推动生产经营单位采取先进工艺和设备,健全职业危害防治设施,配备个体防护用品,加强职业健康管理,从而提升职业危害防治水平。据悉,此次专项行动中,安全监管部将加大执法检查力度,对问题严重,整改后仍达不到要求或不具备防治条件的生产经营单位予以关闭。卫生部门将尽快健全职业病诊断机构网络,到2015年5月,确保每个县(区)至少有1家以上医疗卫生机构具有职业健康检查能力。劳动保障部门将进一步规范劳动用工管理,重点推进农民工参加工伤保险。

据了解,此次专项行动将持续至2010年底,重点深入工矿商贸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特别是产生粉尘和使用高毒物品的作业场所,就14项内容开展全面检查治理。动员部署电视电话会议为专项行动第一阶段,10月份,生产经营单位将在各地相关部门的组织、督促和指导下进行自查自改。

# “工会的舞台很宽广,我们一定不辱使命”

本报记者 于宛尼

金秋的北京凉爽宜人,一大早,北京八达岭长城迎来一批特殊的客人——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身披红绶带的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代表们一下车,便引起众多中外游客的注目,成为一道新风景。登上长城,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们兴奋不已,他们一步步向高处攀登。张家口市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朱立新一边爬一边为同伴们拍照。“昨天,参加表彰会,听了优秀工会工作者的事迹报告很受启发。”朱立新说,“为了应对国际金融危机,今年上半年,我们积极推动‘共同约定行动’,我们张家口市总工会将企业分类,推行三色《企业共同约定行动集体合同》,粉色为尽可能不裁减职工,尽可能不削减职工薪酬,尽可能不降低职工福利;黄色为尽可能不裁减职工,尽可能不削减职工薪酬;橙色为尽可能不裁减职工。将企业细分,就是为了更好地维护职工利益,促企业发展。”(下转第2版)



9月2日,参加全国优秀工会工作者表彰大会暨先进事迹报告会的代表在北京参观了天安门、长城、“鸟巢”等景点。许多在基层工作的代表是第一次来到“鸟巢”,他们希望用合影的方式留下这美妙瞬间。本报记者 杨登峰 摄

### “廉租房不但可以租,也可以买卖,实行共有产权管理”

# 甘肃廉租房“租售新政”为何难获掌声?

本报记者 康勃

9月1日起,兰州市2010年度廉租房申请、审核、年审工作正式启动。家住兰州市城关区的低保户唐师傅,在提出申请时有一个要求,就是将来的某一天,可以把廉租房的产权全部或部分买下。唐师傅与正在上中学的儿子相依为命,靠卖报纸维持生活,两年前申请了政府低保。他认为,如果廉租房的售价能在1000元以内,买个50平方米廉租房70%或100%的产权,辛苦攒上十来年终归会有一套自己的房子。今年5月,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对廉租房产权提出相关意见,明确提出“廉租

房不但可以租,也可以买卖,实行共有产权管理”甘肃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8月初曾表示,这一做法已经取得国家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的认可。记者了解到,这一所谓的廉租房“租售新政”并没有获得一致看好,“政策变异”、“背离保障性住房制度初衷”等等说法正让这一制度陷入困境。“穷则思变”下的居者有其屋 记者最初听到“租售并举”的政策信息是在今年5月甘肃省新闻办召开的一次新闻发布会上。当时的省建设厅(现更名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有关负责人表示,未来三年内

全省廉租房保障任务为26万户,新增实物配租20.8万户。据有关部门核算,省内的廉租房平均造价为每平方米1500元,每套50平方米成本价为7.5万元,总投资156亿元,其中国家补助41.6亿元,需要地方配套114.4亿元左右。而2008年甘肃地方财政收入仅264.9亿元,如果每年配套资金40亿,也意味着每年将要拿出近七分之一的财政投入廉租房建设,如此巨额的资金,对于经济相对落后的甘肃来说,显然超出了地方政府的承受能力。在这种情况下,“租售并举”似乎顺理成章。有关人士表示:“廉租房建设不能停,资金还得地方政府去筹措,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只能探索廉租房‘共有产权’管理模式,以租

售并举的方式破解廉租房建设资金困局。”按照甘肃省政府出台的《关于实施廉租房共有产权管理指导意见的通知》规定,廉租房面向符合廉租房保障条件且有自愿购买意向的低收入家庭出售。廉租房出售价格实行政府定价,按“成本价或略低于成本价”的要求确定销售价格。已取得共有产权的廉租房实行上市准入制度;凡已享受廉租房政策的家庭,不得再次申请享受保障性住房。据悉,目前平凉、酒泉和兰州等城市已经出台政策开始实施廉租房共有产权制度,省内其余11个市州也在研究相关办法。(下转第3版)

### 共和国部长访谈录

## 让更多人实现“住有所居”的梦想

### ——专访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部长姜伟新

(全文见今日第4版)